济 南 市 医 疗 保 障 局
济 南 市 财 政 局
国家税务总局济南市税务局

济医保函〔2026〕12 号

济 南 市 医 疗 保 障 局
济 南 市 财 政 局
国家税务总局济南市税务局
关于大学生居民基本医疗保险、长期护理保险缴费的通知

各区县（功能区）医疗保障部门、财政部门、税务部门，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，各驻济有关高校:

根据国家和省、市关于居民基本医疗保险（以下简称居民医保）、长期护理保险的有关政策措施，结合我市居民医保、长期护理保险基金运行情况，现就我市大学生居民医保、长期护理保险缴费通知如下:

2027 年度，驻济高校大学生居民医保个人缴费标准为每人每

年 240 元，与 2026 年度保持一致；长期护理保险个人缴费标准为每人每年 10 元，与大学生居民医保同步参保、同步缴费。

济南市医疗保障局　　济南市财政局　　国家税务总局济南市税务局

2026 年 8 月 25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济南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　　2026 年 8 月 25 日印发